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中国民主同盟吴川市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中国民主同盟吴川市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中国民主同盟吴川市委员会是中国民主同盟的地方组织，内设办公室和组织宣传部两个机构。机构编制部门核定行政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1 名，2025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 名，退休人员 4 名。

工作职能：

（1）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根据《中国民主同盟章程》（以下简称《盟章》）的要求及中共中央统战理论、方针、政策，对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

（2）按照《盟章》的要求和上级有关规定，依靠中共基层单位党组织，注重政治素质和代表性，有计划地稳定发展民盟组织。

（3）通过中共市委统战部，向政府及司法机关推荐本组织代表人物担任领导职务。

（4）加强自身建设，在本组织内对盟员进行统战理论、参政议政理论及盟章盟史的教育，提高全体盟员的政治理论素质和参政议政能力。

(5) 维护盟员的合法权益，加强同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联系与协商，协助和督促有关法规，政策的制定和贯彻落实。

(6) 发挥盟员的知识优势，开展各种面向社会的科技咨询服务工作；组织学术报告会，交流盟员的学术成果，办学办医，为吴川经济建设服务。

(7) 研究与指导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组织活动的开展，物色选拔、培养后备干部。

(8) 领导盟市委机关政策工作，确保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管理、培养机关工作人员。

(9) 承办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本单位围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组织建设、社会服务、盟员培训开展工作；做好盟员之家建设；支持驻点社区居委会乡村振兴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围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组织建设、社会服务、盟员培训开展工作。2、做好盟员之家建设；保证正常办公；支持驻点社区居委会乡村振兴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67.20 万元，决算数 68.90 万元；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7.20 万元，决算数 64.10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吴财绩〔2026〕2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本单位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本单位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主委任组长，专职副主委为副组长，办公室人员为成员，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严格抓好绩效评价的组织、自评、监督等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本单位根据市财政局《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6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6〕2号）的要求，选派业务能力强的人员，成立专门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小组成员分工，通过核查资料、归纳汇总、综合分析，对本单位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目标指标设置及细则进行评分。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本单位按照通知要求按时按质报送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5年，本单位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

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通过开展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等相关工作，部门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均已完成，实际执行情况良好，自评分数为 98 分，自评结论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整体效能完成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基本完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2、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2025 年，本单位无新增项目。

3、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等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支出依法依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2025 年，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支出。

4、信息公开

（1）预决算信息公开。本单位严格预决算信息公开有关规定

及时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预决算信息。

(2) 绩效目标公开。本单位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3) 自评信息公开。本单位按照文件有关规定在吴川市政府网站和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所公开的自评报告与报送市财政局的自评报告相一致。

5、绩效管理

本单位已建立有关绩效管理的内部管理制度，按要求及时开展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自评。

6、采购管理

本单位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政府采购程序合规，按要求及时签订合同和备案。

7、资产管理

本单位已建立资产管理制度，资产配置符合规定标准，本年度无资产收益。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填报及时，填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8、运行成本

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等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三) 主要做法和经验

健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规范预算执行，强化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四）存在问题

- 1、预算执行力度有待提高。
- 2、部分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够，有待细化。

（五）改进措施

- 1、加强预算管理意识，强化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管理和监控，有效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 2、深化绩效管理，进一步优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细化量化指标设置，使部门绩效目标更加科学合理。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